

公司代码：600819

公司简称：耀皮玻璃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为持续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及时与投资者共享经营发展成果，提升投资价值，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中期现金分红安排的议案》，授权董事会结合公司当期实际情况，在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合理决定在2025年中期制定并实施具体的现金分红方案。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2025年1-6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86,366,014.84元，加上上年结转的未分配利润人民币821,697,297.15元，扣除2024年度现金分红人民币6,544,412.48元，实际可分配利润人民币901,518,899.51元。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报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17,369,442.94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中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为回报投资者，并结合公司正常经营储备资金及战略发展资金的需求，公司2025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8元（含税）。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934,916,069股，本次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为934,916,069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6,177,649.93元（含税），占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0.31%。本报告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耀皮玻璃	600819	-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耀皮B股	90091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陆铭红	黄冰
电话	021-61633599	021-61633599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1388号5幢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1388号5幢
电子信箱	stock@sypglass.com	stock@sypglass.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358,918,225.52	7,978,369,008.10	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31,592,963.17	3,451,771,360.81	2.3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617,934,265.73	2,750,117,861.12	-4.81
利润总额	125,383,863.45	82,249,417.14	5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366,014.84	62,621,744.88	37.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496,128.70	51,052,994.14	61.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468,448.64	267,039,683.92	-38.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7	1.84	增加0.6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7	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7	28.57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2,30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83	297,625,385	0	无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74	100,392,175	0	无	
NSG UK ENTERPRISES	境外法	10.70	100,046,672	0	无	

LIMITED	人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ACCOUNT CLIENT	其他	2.57	23,992,017	0	未知	
香港海建实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4	8,817,534	0	无	
MORGAN STANLEY & CO.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84	7,854,663	0	无	
保宁资本有限公司—保宁新兴市场中小企基金（美国）	境外法人	0.61	5,741,300	0	无	
李丽蓁	境外自然人	0.48	4,482,702	0	未知	
UBS AG	境外法人	0.30	2,849,511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2,803,83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上述股东中，上海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与香港海建实业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NSG UK ENTERPRISES LIMITED 的 B 股股份由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ACCOUNT CLIENT 代持，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此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2、经与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ACCOUNT CLIENT 确认，其所持 B 股股份为客户代持股份，其中的 23,961,912 股 B 股股份的股东为 NSG UK ENTERPRISES LIMITED。</p> <p>3、NSG UK ENTERPRISES LIMITED 持有 A 股股份为 100,046,672 股，持有 B 股股份 23,961,912 股，合计持有 A+B 股股份为 124,008,584 股，占公司总股本 13.26%，不存在股份质押、冻结、标记等情况。报告期内持股数没有变化。</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殷俊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8月28日